

# 广西大学农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实施办法

根据《广西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办法》等文件精神，为加强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管理，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保障复试安全、平稳进行，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部分 基本原则与基本要求

### 一、基本原则

1、坚持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宁缺毋滥的原则选拔优秀考生。

2、坚持复试环节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3、坚持统一组织、统筹管理，加强研究生招考及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与复核。

4、我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形式统一采用网络复试。

### 二、基本要求

1、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复试。

## 第二部分 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要求

### 一、第一志愿考生复试资格要求

1、成绩达到“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

2、符合我校各学科专业对外公布的考生复试资格分数线和复试要求。

## 二、调剂考生复试资格要求

1、须符合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相关报考条件。

2、成绩达到“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

3、符合我校各学科专业对外公布的考生复试资格分数线。

4、调入专业或领域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或领域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5、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或领域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必须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 三、调剂的申请及审核

1、根据国家规定，我校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将不低于 12 小时，若某招生学科在该时间段申请调剂的生源以及已有的一志愿考生生源不足的话，我校将再次开放调剂系统。我校研究生招生复试及调剂信息将在研究生院主页及时更新，请考生密切关注。

2、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我校接收外校调剂考生，也包括我校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调剂无效。

3、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 四、复试资格审查

复试前，考生应向学院提交证明满足考生复试资格要求符合性的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学历证等，以及定向协议（非全日制考生）、生源地教育厅盖章的《报考 2023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经学院核验符合要求方可进入复试。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 **第三部分 硕士研究生复试考核要求**

#### **一、学院各学科专业（领域）2023 年招生指标**

##### **1、全日制学硕（127 人）**

①作物学 65 人，②园艺学 11 人，③农业资源与环境 11 人，④植物保护 40 人。

##### **2、全日制专硕（196 人）**

①农艺与种业 68 人，②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68 人，③农村发展 60 人。

##### **3、非全日制专硕（42 人）**

①农村发展 42 人。

**说明：招生指标含已录取的推免生，最终以研究生院下达的招生指标为准，请考生关注我院网页信息。**

#### **二、复试名额及复试考生名单确定**

##### **（一）复试名额确定**

学院根据学校实际下达招生计划指标数进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具体差额比例由学院根据学科专业（领域）实际情况设定。

## （二）复试考生名单确定

### 1、第一志愿考生名单确定

成绩达到“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并符合我校各学科专业对外公布的考生复试资格分数线和复试要求。

我院第一志愿上线考生中，农村发展领域（专业代码 095138，包括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的考生按照 1:1.5 比例进入复试名单。其他专业一志愿上线考生原则上应获准参加复试资格。

### 2、调剂生复试名单确定

调剂考生复试名单由各专业（领域）复试调剂工作小组根据考生初试成绩和本专业（领域）培养需要进行择优遴选确定，并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 三、复试批次与时间安排

（一）2023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批进行，第一批复试为一志愿考生，第二批复试为调剂考生；每批次具体复试时间，将在广西大学农学院官网公布。

（二）调剂工作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启动后开展，具体时间请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广西大学研究生院官网。

(三) 如教育部时间安排有变更, 我校随之调整时间安排, 请考生关注我校研究生院及学院网页消息。

#### 四、复试的环境要求

##### (一) 复试平台

2023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统一采用网络远程复试。

复试平台: 首选学信网, 备选为腾讯会议。学院会提前通过研招网后台系统和学院研究生复试 QQ 群通知考生的复试时间和复试平台, 如考生未能按时参加, 后果自负。

##### (二) 环境要求

考生须独自在一个相对封闭的房间参加网络视频复试, 环境应当安静整洁; 考生复试时, 不能使用耳机耳麦, 不得戴帽子、围巾、口罩, 长发不遮蔽耳朵, 不能佩戴项链、耳环、手链等任何首饰及手表, 正面朝向摄像头。

考生复试环境要双机位摄像。主机位与评委交流, 自己确保音频、视频的顺利传输, 能拍摄到考生本人的上半身、手部动作和台面。次机位要能拍摄考生的全身及周边, 接受考官和监督小组实时网上监控。

面试室也需要设置双机位, 主机位要能拍摄到所有评委及主要动作, 能向考生清晰展示要求事项; 次机位是远景机位, 所有评委应在镜头内, 主要监控评委周边环境。

复试过程中, 如果网络出现异常, 考生应主动联系学院, 学院对考生的复试时间另作安排, 之前的复试内容和结果学院视情况可予认定。12 小时内如果考生未主动联系上学院, 做考生自动放弃复试处理。

复试过程中，评委出现不当行为，考生应当先完成考试，过后再向学校申诉；考生出现不当行为，评委有权责令改正，如果警告后仍不服从，直接取消成绩。

### （三）紧急预案

1、按顺序排好考生的视频复试时间，如考生未能及时准备好，延误时间 2 分钟，可跳过该生到下一位，待该生准备好后再“插队”复试；

2、视频信号中断，学院、考生双方均应设法恢复联系，之前复试的内容有效，后续复试时间可予补足；如学院利用考生提供的联系方式，从视频信号中断直至学院复试结束一直联系不上考生的，可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3、考生未能按要求设置硬件申请参加复试，学院可以拒绝，做放弃复试处理；

4、对考生身份存在疑问的，学院可以拒绝考生复试。

## 五、复试过程、考核内容、考核方式

### （一）复试时间及评分要求

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复试考官应当场独立评分，复试结束后，复试小组成员共同统计成绩、校验成绩、录入成绩、复合成绩，并在成绩单上签名予以确认。

### （二）复试过程信息记录存档要求

所有考生的复试过程均要全程录音、录像，一切录音、录像的资料由学院负责下载且妥善保存，保存期三年。

### （三）考核内容、考核方式

按照“分类复试，分别进行，各有侧重”的要求，分别按全日制学术型、全日制专业型和非全日制专业型研究生三类组织复试，不同学位类型的考生应在复试考察评价各有侧重。

同一学科分多个复试小组复试时，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问题）难度和成绩评定等标准应统一。

不同批次复试考核方式一致，复试从以下方面考核：

### **1、思想品德考核（本项总分值 100 分）**

重点考察内容：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德、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思想政治考核单独计分，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考察方式：面试

### **2、专业素养考核（本项总分值 100 分）**

此项考核含三项内容：外语听说能力、专业基础能力、科研潜力及综合素质。考核时间一般不得少于 20 分钟。

① 外语听说能力考核不少于 5 分钟，包含考生自述以及与评委的外语交流；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阅览外文文献，了解国际学科学术前沿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本项分值 20 分。

② 专业基础能力考核结合复试科目进行，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重点考察内容：是否对专业基本概念、基本理论有准确理解；是否能用专业知识分析社会生活或生产实际的具体问题；是否能概括所学专业的知识体系；是否对

学科发展的前沿领域有一定了解等。本项分值 50 分。

③ 科研潜力及综合素质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 5 分钟；重点考察内容：是否在学术发展和科研选题上有一定思考；是否对预期的研究生学业发展有明确的规划和目标；是否对学术选题或研究提出有见解的个人学术观点或研究方向等；是否逻辑思维清晰，具备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是否具备独立思想见解和独立的生活能力；是否有积极乐观心态和抗挫折的心理承受力等。本项分值 30 分。

考察方式：面试或笔试

## 六、复试成绩计算及复试合格分数线

复试成绩标准分（满分 100 分）=专业素养考核分

复试成绩标准分 60 分为合格分数，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

## 第四部分 硕士研究生录取

### 一、考生考试总成绩计算

考试总成绩（分）=初试成绩标准分\*50%+复试成绩标准分\*50%

其中：

#### 1、一志愿考生初试成绩标准分

初试成绩标准分=总分（满分 500 分）/5；

#### 2、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标准分

初试成绩标准分=统考分（满分 200 分）/2

### 二、拟录取与录取

#### （一）分批排名分批录取

对于分批开展复试的学科专业，进入复试名单的一志愿考生优先在第一批次复试，若有剩余指标的才可录取调剂考生。每批次复试结束后，独立进行复试标准成绩和考试总成绩的计算和排序，并按（二）的录取规则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人数未滿时，可再从第二批复试考生中继续考核择优录取。

## （二）录取规则

1、相同学科专业按考试总成绩进行排序，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依次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3、复试成绩标准分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

4、考试总成绩相同，复试成绩高者优先（若复试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仍然相同，可根据需要增加附加考试）。

## （三）候补与补录

每批次公布录取名单时，可设定若干个候补名额。当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或该专业增加招生指标时，从候补录取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选择录取。

如果学院在 8：00-23：00 期间，通过电话两次（含两次，时间间隔 1 小时以上）以上未能联系上候补考生，视考生自动放弃候补资格处理。

## （四）录取通知与确认

学院在研招网系统对拟录取考生发放拟录取通知时，拟录取考生需要接到拟录取通知后 12 小时之内做出点击确认，否则取消拟录取资格。

## **第五部分 复试组织管理**

为加强对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学校要求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和复试小组。学院招生工作小组组长由本学院主要党政领导担任，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组织实施具体复试工作；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组长由本单位党委书记担任，纪委书记（纪检委员）组织实施具体监督工作；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组织本学科/领域的复试工作，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另须配备2名助理（秘书）。各学科/领域可根据参加复试的人数情况可成立若干复试工作分小组。

## **第六部分 其他事项**

### **一、考生复试资格审核**

根据教育部要求，学院在复试前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和学历学籍进行核验，对应届生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学院提前组织参加复试考生的网络报到、报考资格审查等工作。需查验以下材料：

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学历证书（以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所获得的证书为准）、学历学籍认证报告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且该生被列入拟录取名单的，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 **二、复试特殊情况处理**

1、因网络故障原因未能按时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顺序安排后延。

2、视频信号中断，双方要设法恢复联系；如果在学院复试结束后考生仍未恢复联系，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3、考生未能按要求设置复试硬件设施，取消申请参加复试资格。

4、考生身份存在疑问，取消参加复试资格。

### 三、录取通知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审批后，学院在研招网系统对拟录取考生发放待录取通知时，拟录取考生接到待录取通知后必须在12小时之内在研招网做出确认，否则取消待录取资格。

### 四、信息公示与公开

（一）我校将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以及我校研究生院网页作为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暨备案平台。

#### （二）联系、监督方式

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联系电话：0771-3231243，农学院联系电话：0771-3270813。

纪监审举报电话：0771-3235741 举报信箱：  
nxyyanban@163.com

### 五、纪律要求

按照《广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的复试纪律要求执行。

### 六、复试申诉举报要求

复试过程中，评委出现不当行为，考生应当先完成考试，过后再向学校申诉；考生出现不当行为，评委有权责令改正，如果警告后仍不服从，成绩无效。

### 七、复试录取与导师脱钩

由学校组织师生互选确定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各学院老师不应在复试阶段自行联络确定意向考生。

八、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复试作弊、身体检查及政治思想品德考核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九、复试有关表格（政审表、定向协议书等），可在“研究生院网页→下载中心→招生办”处下载。

十、本办法的解释权属于广西大学农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大学农学院  
2023年3月14日